

曙光女中 資訊帳號服務申請單

(Google Workspace for Education 學生版)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| | | |
|------|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申請人 | | 職 稱 | |
| 服務項目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異動(轉入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密碼重置 | 分機/聯絡電話 | |
| NO | 學生資料 | | |
| 1 | 班級座號: | 姓名: | 帳號(學號): 密碼: |
| 2 | 班級座號: | 姓名: | 帳號(學號): 密碼: |
| 3 | 班級座號: | 姓名: | 帳號(學號): 密碼: |
| 4 | 班級座號: | 姓名: | 帳號(學號): 密碼: |
| 5 | 班級座號: | 姓名: | 帳號(學號): 密碼: |
| 6 | 班級座號: | 姓名: | 帳號(學號): 密碼: |

申請人應遵守下列使用規範：

- 本校僅為 stu.sggs.hc.edu.tw 網域管理單位、並提供啟用 Google 教育版帳號服務，其他各項 Google Apps 服務皆係由 Google 維運，不在本校服務的範圍內。
- 帳號核經申請核准後，即在學校擁有一組 e-mail 帳號。(如；學號帳號為「111」，郵件帳號即為 111@stu.sggs.hc.edu.tw。
- 此帳號使用期限為畢業前或轉出後，將註銷帳號，**不另行通知**，信箱之信件資料請於期限前自行備份、移轉。
- 申請人取得本校網路使用權，必須依教育部核定之「**教育部校園網路使用規範**」使用網路服務。
- 本服務架構在 G Suite for Education 服務下，使用者皆須遵守「本校服務使用同意書」及 Google 公司之「授權協議」、「服務條款」。
- 不得利用本校之帳號從事與業務無關之活動或違法行為。
- 過期或閒置六個月以上的帳號，承辦人員將停用該用戶，若有延長使用期限之需求，須依註冊程序辦理展期。
- 其他相關規定依本校資訊安全管理政策辦理。
- 如有違反上述事項時，管理者得終止違反者之使用權。

| | | | |
|-----|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|
| 申請人 | 申請人主管 | 資訊業務承辦人 | 資訊單位主管 |
| | | | |